

部分填报指标说明

1. 企业注册时间 (QB04)、注册资金 (QB04_0) 由后台根据工商信息导入, 请仔细核实, 如有信息不正确, 企业可在单点登录平台修改, 修改完成后在火炬单点登录平台首页选择“修改企业注册信息” 进行同步。
2. 已进区企业被批准入区时间 (qb08) 是指企业进入国家高新区的时间, 非高新区企业不需填报。
3. 上市相关信息 (qb15 相关): 境内上市企业、新三板、地方四板挂牌企业不再需要填报, 仅限境外上市企业填报。
4. 项目活动类型: (1) **基础研究**: 发现新知识、新学说、新理论、新思想等, 没有特定的应用目的。活动特征: 科学原理的探索与发现。成果形式: 论文、专著。
(2) **应用研究**: 发展基础研究成果, 确定其可能用途, 或是为达到具体的、预定的目标确定应采取的新方法和途径 (原理性)。活动特征: 技术原理的研究。成果形式: 论文、原理性模型或发明专利。
(3) **试验发展**: 开辟新的应用, 即为获得新产品、新工艺 (流程) 等或对已有的产品、工艺 (流程) 作实质性改进。活动特征: 开发全新产品或对已有产品、工艺等实现突破性变革。成果形式: 专有技术、具有新颖性的产品原型、原始样机、样

件及新装置等。

5. 研究开发人员合计：该指标应与企业会计账中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的研发支出辅助账中人员人工费子科目里涉及的全部人员对应。

6. 研究开发人员合计中，管理和服务人员：指报告期内企业中专门从事研究开发项目管理和为项目提供直接服务的人员。（兼职管理和服务的不计入）

7. 研究开发人员合计中，全职人员：指报告期内企业研究开发人员中实际从事研究开发的时间占制度工作时间90%及以上的人员。（不是指职工与单位在劳动关系上的全职关系）

8. 研究开发费用合计：该指标应与企业会计账中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的研发支出辅助账中研究开发费用对应。

9. 发明专利申请数：为2021年当年数，所填数据应有相应的行政记录为依据。

10. 拥有发明专利数：为截止至2021年12月底仍在有效期的累计发明专利数。

11. 引进境外技术的消化吸收经费支出：对引进技术的掌握、应用、复制而开展的工作，以及在此基础上的创新。该经费中属于研发经费的，除包含在此项外，还要计入企业研发经费中。